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南团发〔2016〕35号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表彰 2015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

各基层团委、校团委各部门：

2015年以来，全校各级团组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紧扣时代主题，牢记根本任务，推进团的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。团的各条战线涌现出一大批优秀团员、优秀团干部和先进基层团组织。

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引导和激励广大团员、团干部和各级团组织奋发进取、再创佳绩，经申报、评审等环节，决定授予：环境学院团委等8个基层团委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委”称号；南京大学研究生支教团流动团支部等10个团支部（总支）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标兵”称号；石飞等8位青年教师、杜立等3位同学“南京大学青年五四奖章”称号；周雨霁等6位教师团干“南京大学优秀共青团工作者”称号；陈兴超等13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标兵”称号；周思佳等6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标兵提名奖”；李若琦等14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

干部标兵”称号；王昕桐等 10 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干部标兵提名奖”；商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系 2013 级团支部等 35 个团支部（总支）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”称号；江颖晖等 624 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”称号；杨卉等 264 位同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干部”称号（名单见附件）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团员、团干部和基层团组织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，不断取得新业绩。广大团员青年、团干部和基层团组织要以受到表彰的先进典型为榜样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和共青团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，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紧扣时代主题，牢记根本任务，勇于创新创优，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，在建设具有“中国特色、南大风格”的“世界一流大学”的伟大实践中唱响青春之歌。

附件 1：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委”名单

附件 2：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标兵”名单

附件 3：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青年五四奖章”名单

附件 4：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共青团工作者”名单

附件 5：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标兵”、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标兵提名奖”名单

附件 6: 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干部标兵”、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干部标兵提名奖”名单

附件 7: 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（总支）”名单

附件 8: 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员”名单

附件 9: 2015 年度“南京大学优秀团干部”名单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2016 年 5 月 4 日